附件3

中阳县就业困难人员认定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  | 性别 |   | 民族 |   | 一寸红底照片 |
| 身份证号码 |   | 出生年月 |   |
| 政治面貌 |   | 联系电话 |   |
| 失业原因 |  |
| 家庭现住址 |  | 有无就业需求 |  |
| 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或《就业创业证》编号 |   |
|  解除合同时间 |  | 登记失业时间 |  |
| 培训意愿 |  |
| 就业困难人员类别 | □“4050”人员：女性满40周岁及以上、男性满50周岁及以上的国有、集体企业失业人员； □“零就业家庭”成员：城镇居民家庭中，所有法定劳动年龄内、具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均处于失业状态，且无经营性、投资性收入的家庭成员;□长期失业人员：享受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且失业一年以上的城镇其他失业人员；🞎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（🞎零就业家庭高校毕业生；🞎家庭困难、靠借贷上学的农村高校毕业生；🞎享受居民最低生活保障、登记失业一年以上的高校毕业生；🞎高校残疾人毕业生）。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家庭成员情况 | 关系 | 姓名 | 出生年月 | 工作或学习单位 | 身份证号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申请人承诺 | 我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信息均属实，现阶段没有从事任何工作，没有任何单位为本人缴纳养老、医疗、工伤、失业等社会保险，没有营业执照，没有担任企业高管，处于失业状态。若有不实，一年之内不得再次提出认定申请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责任和后果。 承诺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村（社区）意见：  负责人签字盖章： 年 月 日 | 乡镇意见：  负责人签字盖章： 年 月 日 | 县人社部门意见： 负责人签字盖章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.此表一式四份，由失业人员填写，社区（村委）、乡镇、人社部门、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各留一份。2.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后再次失业的，须按规定程序重新认定。